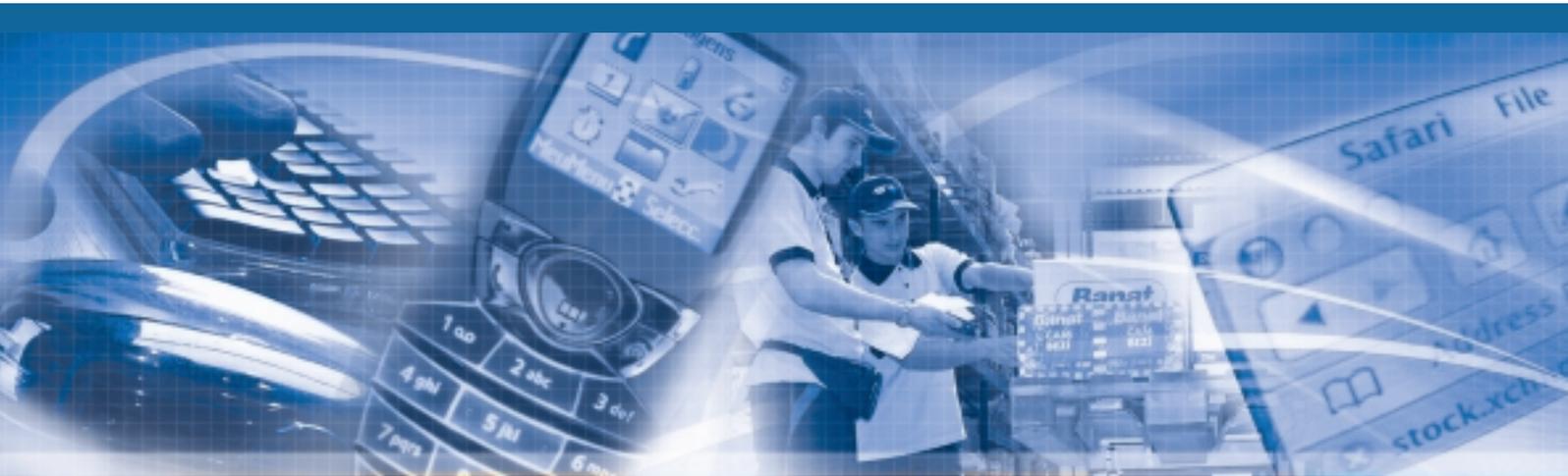


# **CITIC 21CN** **中信 21世紀**

## 中期報告 2006



**中信 21世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

##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其他資料
	財務資料
17	簡明綜合損益表
1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 (主席)  
陳曉穎女士 (執行副主席)  
羅寧先生 (副主席)  
孫亞雷先生  
張連陽先生  
夏桂蘭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浩明 太平紳士  
張建明先生  
劉鴻儒先生

### 公司秘書

余富熙先生 · ACS, ACIS, FCCA

### 合資格會計師

許文俊先生 · CPA, FCCA

###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 股份代號

241

### 法律顧問

香港  
羅國貴律師事務所

### 百慕達

Appleby Hunter Bailhache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eid Management Limited  
Argyle House, 41A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70樓7001室 – 7005室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財務數據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營業額	<b>162,660</b>	192,361	(15.4)
毛利	<b>55,344</b>	83,648	(33.8)
毛利百分率	<b>34.0%</b>	43.5%	不適用
其他收入	<b>15,149</b>	772	1,862.3
行政開支	<b>70,193</b>	74,959	(6.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b>(173)</b>	6,894	不適用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b>8,442</b>	22,145	(61.9)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淨額	<b>(687)</b>	9,525	不適用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b>(0.02)</b>	0.29	不適用
攤薄	<b>(0.13)</b>	0.28	不適用

### 業績

#### 一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162,66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則為192,361,000港元。營業額下降乃由於廣東天圖科技有限公司(「天圖」)之收益下跌，即使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鴻聯九五」)及中信國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信國檢」)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增長。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天圖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其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6,01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則為50,85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天圖除向中國電訊營辦商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外，亦提升鴻聯九五之顧客服務熱線中心及為中信國檢之產品識別、鑑定、追蹤系統(「PIATS」)設立數據基礎設施。該等鴻聯九五及中信國檢項目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完成，而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從該等項目錄得收益。此外，於本期間內，天圖正處於其業務週期之低潮，此乃由於天圖已完成大部份為電訊營辦商所作之現有項目，並籌備於本財政年度開展全新之長期項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鴻聯九五為本集團擁有49%之共同控制實體，從事電訊／資訊增值服務。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37,908,000港元增加9.5%至150,958,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因為企業客戶使用鴻聯九五之互聯網制式長途電話服務（「IP電話」）有所增長，以及客戶就短訊服務（「短訊」）及互動式話音應答系統（「聲訊」）之使用量上升。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包括來自短訊之71,57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9,962,000港元）、來自聲訊之53,61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6,705,000港元）、來自IP電話之17,11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938,000港元）及來自其他增值服務如顧客服務熱線中心服務之8,65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303,000港元）。

中信國檢為本集團擁有50%之共同控制實體，從事PIATS營運。本集團應佔中信國檢之收益：由去年同期之3,603,000港元增加58.0%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5,691,000港元。PIATS業務於本期間內處於萌芽階段。

### — 毛利百分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百分率由去年同期之43.5%下降至34.0%，此乃由於天圖進行之項目減少及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下跌。天圖之若干開支為固定性質，並於釐定毛利時分配至天圖進行之不同項目。基於本期間內進行之項目數目減少及該等開支之固定性質，天圖之毛利率有所下跌。鴻聯九五之毛利百分率下降乃由於聲訊／短訊行業之電訊營辦商、服務供應商及內容供應商之間的分佔收益安排變動所致，據此，電訊營辦商及內容供應商取得較高份額之應佔收益，而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之應佔收益則較少。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必須與電訊營辦商及內容供應商合作，以向消費者提供聲訊／短訊服務，而消費者就存取該內容支付費用。

### —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包括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之收益3,957,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以每份可換股債券面值1,000美元，分別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統稱為「債券」）。本集團已就債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和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債券乃於結算日以評估值列賬，而債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評估值變動乃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表確認。除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之收益外，其他收入約11,1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72,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賺取之利息收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包括認股權開支72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034,000港元)。認股權開支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規定所錄得之非現金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認股權之評估值乃於認股權授出日期釐定。該評估值乃於認股權授出日期至認股權可予行使日期當日期間支銷。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就認股權開支確認13,034,000港元，此乃由於期內有152,600,000份認股權之評估值予以支銷。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新認股權，本期間內僅有10,200,000份認股權之評估值予以支銷。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行政開支為69,47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61,925,000港元。其他行政開支有所上升乃主要由於為配合開發PIATS平台及計劃推出PIATS之人力、租金開支及顧問費用所致。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指應佔持有30%之聯營公司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東方口岸」)之業績，其為一間與中國海關及中國電信建立之合資公司，從事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東方口岸之虧損為17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應佔溢利6,894,000港元。東方口岸有三個主要收益來源：電子口岸項目開發、銷售SIM卡及讀卡器以及銷售增值卡。於本期間內，由於東方口岸之電子口岸項目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完成，故其已轉為專注於其SIM卡及讀卡器以及增值卡業務。客戶運用SIM卡及讀卡器進入電子報關及清關系統。客戶購買增值卡為使用SIM卡而充值。東方口岸管理層相信，SIM卡及讀卡器以及增值卡業務長遠來說可提供穩定收益來源及溢利能力。基於重心轉移，本期間內之項目開發收益下降14,900,000港元，而銷售SIM卡及讀卡器以及增值卡之收益則增加15,200,000港元。東方口岸已於本期間採納新策略以直接參與SIM卡及讀卡器(並非透過其他供應商)之銷售，並就SIM卡及讀卡器收取較低收費，從而令使用電子報關及清關之客戶數目上升。銷售及行政開支同樣增加，此乃由於為配合擴展SIM卡及讀卡器及增值卡業務而加大業務推廣、人力及租金開支。因此，為換取更龐大之客戶基礎以及長期增長及溢利能力，短期溢利蒙受影響。

### —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為8,442,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則為22,145,000港元。本集團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錄得下降，乃如上文所述由於天圖之項目減少、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下跌及東方口岸所產生之虧損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淨額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68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溢利9,525,000港元。

### —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為0.02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盈利0.29仙。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為0.13仙，而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每股攤薄盈利0.28仙。

## 重大投資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甲骨文訂立訂購文件及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甲骨文購入數據庫管理軟件及中間軟件。合約金額包括特許使用費及支援費用人民幣88,088,000元(或10,959,000美元)。特許使用費乃就取得不限次數使用甲骨文數據庫管理軟件及中間軟件的權利而支付。支援費用乃就數據庫管理軟件及中間軟件的技術支援而支付。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支付10,959,000美元。甲骨文數據庫管理軟件及中間軟件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記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b>689,802</b>	817,722
包括		
— 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計算單位)	<b>490,210</b>	592,978
— 應收款項	<b>132,668</b>	153,135
流動負債	<b>85,115</b>	118,350
— 包括短期銀行貸款	<b>21,609</b>	11,760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8.10</b>	6.91
速動比率(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應收款項/流動負債)	<b>7.32</b>	6.30
股東權益	<b>347,853</b>	337,765
可換股債券	<b>539,552</b>	547,420
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股東權益)	<b>161.32%</b>	165.5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92,978,000港元減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490,210,000港元，減少17.3%，有關金額已用作投資PIATS平台的開發。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賬齡逾12個月之業務應收賬款為5,87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673,000港元），大部份涉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業務。電腦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業務之業務應收賬款之付款及賬齡均以有關之長期合約所訂之付款條款為依據。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之銀行貸款，為本集團攤佔鴻聯九五之短期銀行貸款，其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91改善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8.10。速動比率亦由6.30改善至7.32。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65.55%降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161.32%，主要原因為可換股債券之評估值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3,957,000港元，以及有500,000美元債券轉換為股份。

本集團之業務及交易地點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除債券以美元為計算單位及銀行結餘大部份存作以美元為計算單位的定期存款及高流通量投資外，其他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為計算單位。董事認為，美元兌港元（申報貨幣）匯率於可預見將來亦不會出現大幅波動，以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的逐步輕微上升，可為本集團帶來匯兌收益，此乃由於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淨資產均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因此，本集團之業務不會承受重大之匯率風險。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注重創新，不斷探索如何借助新的信息技術，為中國政府部門，企業、消費者提供獨特的信息服務。中國的大型名優企業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我們提供的信息服務亦將帶動和促進中小企業的發展，為此本集團得到中國政府的大力支持。

- **中信國檢**

中信國檢為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信息中心（「國家質檢總局」）、中國電信及本集團成立之合資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PIATS，為政府相關部門提供產品品質監督信息和執法聯動信息；為企業提供由生產、分銷到銷售的全程產品信息服務；為消費者提供簡單、方便、高效率查詢商品信息和查驗假冒偽劣產品的服務，同時為消費者提供一個投訴假冒偽劣產品的互動管道。中信國檢通過向企業和消費者提供這些信息增值服務，確立了在中國信息服務領域的領先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於二零零五年末，中信國檢於河北省推出PIATS作為一項試驗計劃，生產商及消費者反應良好。於本期間，中信國檢仍處於始創階段，但已將PIATS的推廣伸展至其他省份，而且反應理想，尤其於廣東及河南省。中信國檢得到多個政府部門的大力支持，例如國家質檢總局及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工商局」）。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中國最權威的官方電視頻道中央電視台第一台及第二台報導了PIATS在河北省成功推出及在全國推行。二零零六年七月，在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行了一項重要的簽約儀式，有128家頂級國產品牌製造企業如海爾、茅台酒、五糧液、青島啤酒、雙匯集團、海南椰樹牌椰汁等簽約使用PIATS。同月，本集團宣佈與甲骨文組成戰略夥伴開發PIATS數據庫及平台。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國家質檢總局與國家工商局頒佈措施，提供獎勵予加入PIATS的製造企業及安裝PIATS終端機的購物中心／超級市場。擁有PIATS方面的良好過往記錄有利於申請多種政府認證（例如中國名牌、國家免檢）時獲優先審批。如企業擁有良好的PIATS過往記錄，政府亦會簡化更新許可證的程序。同月，國家質檢總局亦發佈全國各大城市將會安裝PIATS終端機的主要購物中心及超市名單。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在全中國已有超過6,300家企業簽約使用PIATS，並有超過170個購物中心及超市已簽約安裝PIATS終端機。

於本期間，PIATS的應用範圍亦延伸至藥物。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藥監局」）批准為兩類受管制藥物使用PIATS平台：麻醉藥及精神科藥物。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本集團與微軟簽訂夥伴安排以開發專攻藥物的PIATS平台。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經探討頭兩種受管制藥物成功應用PIATS後，藥監局決定擴大PIATS的應用至所有受管制藥物。

### 未來展望

自推出PIATS後，中信國檢獲得企業、消費者、國家質檢總局、國家工商局、藥監局及其他政府部門之反應空前熱烈。由於PIATS有助減少偽冒產品、保障消費者、企業及知識產權，高級政府官員均鼎力支持PIATS。於未來數月，本集團將於中國主要城市之購物中心及超級市場內裝設更多終端機，並繼續與企業簽訂協議加入PIATS，尤其為藥品、煙草及酒類行業內之企業。鑑於概無其他公司可提供與PIATS類似之服務，加上得到政府大力支持，董事相信PIATS之潛力龐大。

### • 鴻聯九五

鴻聯九五為服務範圍遍及全中國之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公司，獲信息產業部發出牌照可在中國提供短訊、聲訊及其他電訊服務。鴻聯九五與電訊經營商合作透過固網及移動電話網絡提供聲訊服務，並透過流動電話網絡提供短訊服務，覆蓋範圍遍及全國。通過其短訊及聲訊服務，鴻聯九五提供政府、商業及娛樂信息，亦提供其他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如IP電話服務及顧客服務熱線中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未來展望

鴻聯九五有意提供更多不同類別的服務，並計劃與更多內容供應商、政府部門及大型企業合作，以提供更多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以確保現有業務能穩定增長。憑藉其合適之許可執照及其技術基礎設施，鴻聯九五正考慮，倘其能取得合適資金，其將向企業客戶推出一項全國統一號碼的熱線電話服務，此項服務類似於美國之1-800服務。此外，鴻聯九五作為本集團之重要平台，它可幫助本集團在全國推廣PIATS的信息服務，例如中信國檢於提供PIATS服務時利用鴻聯九五之平台，讓客戶可透過鴻聯九五之聲訊及短訊系統於全國範圍內進行產品信息查詢。董事相信，由於可透過鴻聯九五之平台於全國提供有關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新業務之信息服務或內容，故鴻聯九五之潛力無限。

- **東方口岸**

東方口岸為本集團與中國海關及中國電信建立之合資公司，其業務為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東方口岸提供報關清關、身份認證、網上付款、電子海關稅項及外匯申報、賬單及其它相關之口岸服務。東方口岸之用戶主要包括企業及進出口公司。現時，東方口岸約有300,000名用戶。東方口岸主要根據用戶接駁網絡平台之時間長短向彼等收取電訊費。

### 未來展望

以電子方式報關不但可加快處理報關程序，同時有助盡量減低報關所涉及之處理成本，因此中國政府一直鼓勵企業及進出口公司以電子方式報關。鑑於現時僅約有300,000名用戶，以及中國為全球製造基地，董事相信東方口岸增加其客戶基礎之潛力龐大。此外，本集團預期用戶數目將隨著中國經濟增長增加。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東方口岸於雜誌上刊登廣告，更積極地向企業及進出口公司推廣其服務，並將集中資源（以較低價格及直接進行銷售而非透過第三方）銷售用戶接駁電子報關系統所需之SIM卡及讀卡器，以及銷售增值卡。

- **天圖**

天圖之業務為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 未來展望

天圖將繼續開拓系統集成和軟體發展的服務，並為企業和客戶提供專業的技術解決方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鴻聯九五、中信國檢及東方口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全職僱員人數如下：

地點	實體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鴻聯九五 (擁有49%股權 之共同 控制實體)	中信國檢 (擁有50%股權 之共同 控制實體)	東方口岸 (擁有30%股權 之聯營公司)
— 香港	19	—	—	—
— 中國	56	1,547	103	405
合計	75	1,547	103	405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認股權開支)為30,994,000港元,其中18,534,000港元及3,206,000港元分別為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及中信國檢之員工成本。所有在香港受聘之員工均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之一貫政策為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而僱員均按工作表現獲給予報酬。

本集團亦設立認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之僱員可獲授予認股權,以供彼等酌情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行使期及將獲授予之認股權數目均根據有關計劃規定之條款予以釐定。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予認股權。

香港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 其他資料

### 認股權證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尚有550,645,247份有效期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七日止的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其持有人可以現金按每股2.40港元之行使價（或作有必要的調整），認購一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同期內，共5份認股權證獲行使，餘下的550,645,242份認股權證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七日到期。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及新計劃所界定之其他合資格人士根據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和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股東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於同日予以終止，且不再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惟已授出之購股權將繼續生效，並可根據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而其條款在其他各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於本期間根據舊計劃及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六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行使	九月三十日	
<b>董事</b>									
王軍先生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sup>a</sup>	
陳曉穎女士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	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三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1,000,000	-	-	-	21,000,000 <sup>a</sup>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1,000,000	-	-	-	21,000,000 <sup>a</sup>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8,000,000	-	-	-	28,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30,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30,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30,000,000 <sup>a</sup>	
羅寧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3,333,333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3,333,333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4	-	-	-	3,333,334 <sup>a</sup>	

## 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孫亞雷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3,333,333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3,333,333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4	—	—	—	3,333,334 <sup>a</sup>
張連陽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sup>a</sup>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sup>a</sup>
				225,000,000	—	—	—	225,000,000
<b>僱員</b>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1.230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1,800,000	—	1,200,000	—	600,000 <sup>b*</sup>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1.230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1,800,000	—	1,200,000	—	600,000 <sup>b*</sup>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2.255	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1,000,000	—	—	—	1,000,000 <sup>b*</sup>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2.255	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1,000,000	—	—	—	1,000,000 <sup>b*</sup>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2.255	二零零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1,000,000	—	—	—	1,000,000 <sup>b*</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700,000	—	333,334	—	366,666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700,000	—	333,333	—	366,667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700,000	—	333,333	—	366,667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200,000 <sup>a</sup>

## 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六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行使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2,333,333	—	2,333,333	—	—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333,333	—	—	—	2,333,333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333,334	—	—	—	2,333,334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	600,000	—	—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	400,000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	400,000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	400,000	—	200,000 <sup>a</sup>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	400,000	—	200,000 <sup>a</sup>	
			19,900,000	—	7,933,333	—	11,966,667	
			244,900,000	—	7,933,333	—	236,966,667	

Δ 根據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 根據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 能否行使購股權及就行使該等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須待鴻聯九五之營業額達到某一指標方可作實。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得益。

## 其他資料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回顧期間終結或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公司之業務存有密切關係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 董事於股本證券及期貨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必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 (公司權益)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購股權 (個人權益) (附註2)	股本衍生 工具 (附註3)	
王軍先生		30,000,000	—	30,000,000
陳曉穎女士 (附註1)	784,937,030	160,000,000	—	944,937,030
羅寧先生	—	10,000,000	—	10,000,000
孫亞雷先生	—	10,000,000	—	10,000,000
張連陽先生	—	15,000,000	—	15,000,000
	784,937,030	225,000,000	—	1,009,937,030

附註：

- 該等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由21CN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持有，而陳曉穎女士全資擁有之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則擁有21CN Corporation之99.5%股權。
-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中之權益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所有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均為好倉，乃於本公司認股權證之權益，賦予權利按每股2.40港元之認購價認購股份。有關認股權證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到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本公司之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應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必須在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前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股本證券及期貨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必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附註(c))	股本衍生工具 (附註(c))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784,937,030	—	784,937,030	23.70
21CN Corporation (附註(a))	受控法團權益	784,937,030	—	784,937,030	23.70
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 (附註(a))	受控法團權益	784,937,030	—	784,937,030	23.70
中信集團 (附註(b))	受控法團權益	807,998,000	—	807,998,000	24.40

附註：

- (a) 該等股份之權益乃由21CN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持有，而本公司執行副主席陳曉穎女士全資擁有之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則擁有21CN Corporation之99.5%股權。
- (b) 該等股份及本公司之權益分別由Road Shine Developments Limited、Goldreward.com Ltd.及Perfect Deed Co. Ltd.持有600,000,000股、163,818,000股及44,180,000股，而上述各家公司均由中信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
- (c) 所有於本公司之權益均為好倉，乃於本公司認股權證之權益，賦予權利按每股2.40港元之認購價認購股份。有關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到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並無其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進行若干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亦為與關聯方之交易，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其他資料

### 管理合約

回顧期間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偏離下文所述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第A.4.1條、A.4.2條及E.1.2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該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該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選任。

根據該守則第A.4.2條守則條文第二部份，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除本公司主席外，全體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多於三分之一之數）當時在任之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將會檢討公司細則之有關條文，並將在有需要時提出修訂，確保全面遵守該守則第A.4.2條守則條文。

根據該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第一部份，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未能完全附合該守則，但週年大會仍然如期順利進行。

### 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須遵守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查詢有否於本期間內不遵守標準守則；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由當時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浩明太平紳士、張建明先生及劉鴻儒先生組成，並由許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香港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162,660	192,361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7,316)	(108,713)
毛利		55,344	83,648
其他收入	4	15,149	772
分銷成本		(6)	(10)
行政開支		(70,193)	(74,9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	(173)	6,894
財務成本		(281)	(249)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60)	16,096
稅項	7	(3,005)	(6,898)
本期間(虧損)溢利		(3,165)	9,19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87)	9,525
少數股東權益		(2,478)	(327)
		(3,165)	9,198
每股(虧損)盈利	8	港仙	港仙
基本		(0.02)	0.29
攤薄		(0.13)	0.28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749	69,69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	86,212	86,387
應收貸款	9	25,959	25,664
可供出售投資		9,279	7,737
		<b>284,199</b>	189,48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36	1,53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1,098	30,468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10	177,058	192,7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0,210	592,978
		<b>689,802</b>	817,722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61,958	97,633
應繳稅項		1,548	8,957
短期銀行貸款		21,609	11,760
		<b>85,115</b>	118,350
<b>流動資產淨值</b>		<b>604,687</b>	699,37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88,886</b>	888,858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2	539,552	547,420
<b>資產淨值</b>		<b>349,334</b>	341,43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33,115	33,086
儲備		314,738	304,67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347,853	337,765
少數股東權益		1,481	3,673
<b>股權總額</b>		<b>349,334</b>	341,43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認股權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		少數 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儲備				一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33,086	417,555	19,215	78,108	3,621	23,921	11,851	[249,592]	337,765	3,673	341,438	
直接於股權中確認之換算												
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	6,142	-	-	-	6,142	286	6,428	
本期間虧損	-	-	-	-	-	-	-	[687]	[687]	[2,478]	[3,165]	
本期間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6,142	-	-	[687]	5,455	[2,192]	3,263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722	-	-	722	-	722	
認股權失效	-	-	-	-	-	[1,837]	-	1,837	-	-	-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29	3,882	-	-	-	-	-	-	3,911	-	3,911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33,115	421,437	19,215	78,108	9,763	22,806	11,851	[248,442]	347,853	1,481	349,334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3,044	416,190	19,215	78,108	1,094	11,931	9,136	[259,931]	308,787	7,294	316,081	
直接於股權中確認之換算												
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	3,944	-	-	-	3,944	[1,573]	2,371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9,525	9,525	[327]	9,198	
本期間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3,944	-	-	9,525	13,469	[1,900]	11,569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13,034	-	-	13,034	-	13,034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	125	-	-	-	-	-	-	125	-	125	
於行使認股權時發行股份	42	1,085	-	-	-	-	-	-	1,127	-	1,127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33,086	417,400	19,215	78,108	5,038	24,965	9,136	[250,406]	336,542	5,394	341,936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5,967)</b>	(10,3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97,792)</b>	(13,9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8,920</b>	9,9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b>(104,839)</b>	(14,248)
於本期間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92,978</b>	136,26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2,071</b>	3,944
於本期間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90,210</b>	125,9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90,210</b>	127,019
有限制銀行存款	—	(1,057)
	<b>490,210</b>	125,96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其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選擇以港元作為其呈列貨幣之原因為本公司乃一間位於香港之上市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聯交所大部份投資者均位於香港。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產品識別、鑑定、追蹤系統（「PIATS」）、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了若干金融工具適當地按評估值計算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相符；惟下文所列者除外。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一些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新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並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8號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詮釋	內附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0號詮釋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3. 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類別，分別為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PIATS，以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該等類別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 — 提供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

PIATS業務 — 營運PIATS獨家平台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 提供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未分配業績指企業收入及開支。業務分類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及信息 增值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PIATS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150,958	5,691	6,011	162,660
分類業績	9,756	(2,550)	(1,774)	5,432
利息收入				11,192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3,957
認股權開支				(7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3)
財務成本				(281)
未分配企業開支				(19,565)
除稅前虧損				(160)
稅項				(3,005)
本期間虧損				(3,16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3. 分類資料 (續)

####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及信息 增值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PIATS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137,908	3,603	50,850	192,361
分類業績	14,148	1,492	21,962	37,602
其他收入				192
利息收入				580
認股權開支				(13,0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894
財務成本				(24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889)
除稅前溢利				16,096
稅項				(6,898)
本期間溢利				9,198

#### 地區分類

所有業務分類主要於中國進行，因此，並無另行呈報按地區劃分之分析。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0,897	580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附註9)	295	—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附註12)	3,957	—
其他	—	192
	<b>15,149</b>	<b>772</b>

### 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錄得應佔其持有30%權益之聯營公司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東方口岸」)之業績淨額。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員工成本	31,716	43,102
— 包括認股權開支72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034,000港元) (附註)		
折舊	5,843	5,473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6,465	5,770

附註： 認股權開支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規定錄得之非現金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認股權，其評估值於授出認股權當日釐定。有關評估值會在認股權授出日期起至認股權成為可行使的日期止期間列作支出。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有關本公司所授認股權之開支72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034,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4,489
共同控制實體	<b>3,005</b>	2,409
	<b>3,005</b>	6,898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介乎15%至3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b>(687)</b>	9,525
可換股債券評估變動	<b>(3,957)</b>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b>(4,644)</b>	9,525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308,784,183</b>	3,306,330,595
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認股權	—	155,159,637
可換股債券	<b>398,916,293</b>	—
認股權證	—	15,169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707,700,476</b>	3,461,505,401

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行使認股權，因其行使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

### 9. 應收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信21世紀電訊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中信國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信國檢」)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中信21世紀電訊有限公司向中信國檢授出一項兩年期免息無抵押貸款6,900,000美元，用作PIATS業務之開展。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佔應收貸款之評估值為25,95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5,664,000港元)，金額按實際利率2.5厘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釐定。應收貸款利息收入295,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表內確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0.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業務應收賬款	110,613	130,765
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22,055	22,370
按金及預付賬款	44,390	39,609
	<b>177,058</b>	192,744

附註：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信息中心（「國家質檢總局」）提供之一項免息墊款，作為國家質檢總局應佔中信國檢之注資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17,640,000港元），款項須於催繳時償還。

本集團向其業務客戶提供平均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64,091	100,808
90至180日	20,807	20,281
180至360日	19,837	6,003
360日以上	5,878	3,673
	<b>110,613</b>	130,765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賬面值與相應評估值相若。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業務應付賬款	<b>38,756</b>	65,85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b>23,202</b>	31,774
	<b>61,958</b>	97,633

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b>21,855</b>	44,230
90至180日	<b>3,089</b>	9,465
180至360日	<b>4,684</b>	1,709
360日以上	<b>9,128</b>	10,455
	<b>38,756</b>	65,859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應付賬款賬面值與相應評估值相若。

### 12.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按面值每份1,000美元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統稱「債券」)，債券到期日均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已就債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結算日，債券乃以評估值列賬，而債券之評估值變動乃於損益表確認。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債券評估值變動收益3,957,000港元乃於損益表確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304,375,996	33,044
行使認股權	4,200,004	42
行使認股權證	52,417	—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308,628,417	33,086
行使認股權證	5	—
轉換可換股債券	2,850,514	29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3,311,478,936	33,115

### 14.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與河北電視台訂立協議以成立合資公司，旨在（其中包括）開發數碼電視業務，本集團將持有其49%權益。該合資公司之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68,600,000港元），本集團將出資人民幣34,300,000元（相當於33,614,000港元）。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而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項承擔：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9,069	11,330
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414	8,221
	13,483	19,551

租約按平均年期兩年議定。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概述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收入 (附註a)	—	15,315
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代辦費 (附註b)	<b>2,825</b>	2,982

(a)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服務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廣東天圖科技有限公司向兩間共同控制實體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及中信國檢提供，有關服務按各方所訂立之協議所載條款進行。

(b) 本集團就透過合資企業夥伴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之網絡提供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及透過中國電信向客戶收取服務費用而向中國電信支付代辦費。中國電信於東方口岸直接持有28%股權及於中信國檢間接持有20%股權。

### 16. 訴訟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就一名前僱員聲稱，本公司未有根據該名前僱員按照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認股權計劃獲授之聲稱認股權，而承認其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之8,000,000份認股權所造成之損失提出之索償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本公司諮詢律師後，律師認為該名前僱員可索償之金額將不多於3,133,000港元，且本公司很大機會可以成功抗辯及該前僱員之索償將難以成功。